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2016年5月18日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暂时闲置的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该10,000万元额度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以及由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4月22日和2016年5月19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20、2016-024、2016-026）。

公司于2016年8月22日签订了一款理财产品。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 1) 产品名称：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理财计划产品
- 2) 产品编号： XJXSLJ4321
- 3)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 4) 理财货币： 5000万元人民币
- 5) 预期收益率： 年化收益率为2.6%或3.4%

6) 理财启动日：2016年8月22日

7) 理财到期日：2016年11月21日

三、风险提示

1、信用风险：由于本产品资产组合包括货币市场工具(同业存放业务、同业拆借业务、回购业务等)、债券投资等，投资者可能面临发行人不能兑付的风险，短期回购融出资金的资金融入方未能及时足额支付本息而导致投资者收益为零的情况。

2、赎回风险：银行保证在到期日及收益支付日向投资者支付全额本金及理财收益，如果投资者在理财计划存续期内违约赎回其购买的理财计划，则本金保证条款对该投资者不适用。此种情况下，投资者除了可能丧失本理财计划书约定的理财收益外，投资本金也可能会因市场变动而蒙受损失。在最坏的情况下，本金和收益均可能为零。投资者应在对相关风险有充分认识的基础上谨慎投资。

3、其它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交易平台系统性故障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从而导致本投资计划资产收益降低或损失，甚至影响本投资计划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

4、信息传递风险：本理财计划不提供账单。投资者同意，银行在产品到期日的十个交易日内通过营业网点进行信息披露，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因此而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因未及时获知信息而错过资金使用、再投资的机会和资金损失等)全部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另外，投资者预留在银行的有效联系方式变更时，应及时通知银行，否则，银行将可能在需要联系投资者时无法及时联系上，并可能会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5、延期风险：如因该理财计划项下各种不确定因素(如资产变现等原因)造成理财计划到期不能按时支付客户资金，银行将尽责任寻找合理方式，尽快立付客户的理财资金。但由此产生的本金延期兑付不确定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6、管理风险：由于银行的知识、经验、判断、决策、技能等会影响其对信息的占有以及对投资的判断，可能会影响本理财计划的投资收益，导致本计划项下的

理财收益处于较低水平。

7、利率风险：如果在理财计划的每一个收益计算周期内，市场利率上升，本理财计划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

8、本理财计划属于低风险产品，有投资风险，只保障理财资金本金，不保证理财收益，贵司应充分认识投资风险，谨慎投资。同时，贵司可能会因市场变动而蒙受损失，最不利的情况下，贵司可能面临收益为零的情况。

9、理财产品不成立风险：本理财产品募集期结束，如本理财产品认购总金额未达到规模下限，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且经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本理财产品说明书规定向客户提供本理财产品，则银行有权宣布本理财产品不成立。

四、风险应对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和使用超募资金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使用募集资金的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通过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可以提高暂时闲置的超募资金的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公告日，已到期的信托及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均已如期收回。过去12个月内公司累计利用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及信托投资22,500万元（含本次5,000万元），尚未到期的理财资金18,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15年）经审计的总资产的26.06%。未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投资银行理财产品及信托产品的金额范围和投资期限。

七、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与广发银行常州分行无关联关系。

八、备查文件

1、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与公司签订的《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理财计划产品合同》。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四日